湖北铁道运输职业学院（武汉铁路技师学院）2021年部门预算

目 录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

二、2021年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收支预算总体变化情况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变化情况

（三）政府性基金情况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六、重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七、名词解释

八、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用表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主要职责：湖北铁道运输职业学院(武汉铁路技师学院)系专科层次的高等职业学校，以举办普通高等职业教育和培养预备技师、高级工为主要目标，同时承担行业企业在职职工和各类职业教育培训机构师资训任务。

（二）内设机构

湖北铁道运输职业学院(武汉铁路技师学院)设置12个管理机构、5个教学机构，分别是：

1.管理机构(12个)

1. 党政办公室(组织统战部、工会、宣传中心)：负责党务政务事务协调组织及实施。
2. 纪检监察处：负责学院纪检监察、党风廉政建设和内部审计工作。
3. 人事处(离退休工作办公室)：负责机构编制、干部人事、工资福利、职称评聘管理和离退休干部管理。
4. 财务处(国有资产管理中心)：负责财务和资产管理工作。
5. 发展规划处：负责学院建设发展战略规划编制、重大问题研究，负责学科建设评估和调研、综合统计报表等工作。
6. 教务处(科研中心、教学质量管理中心)：负责各系部教学组织协调和教学督导评估工作。
7. 学生工作处(团委)：负责统筹学生管理有关工作。
8. 招生就业指导处：负责招生和学生就业的组织实施工作。
9. 后勤与基建处：负责后服务保障、基础建设和招投标等工作。
10. 保卫处(武装部)：负责安全保卫、学生入伍等工作。
11. 交流与合作处：负责对外交流和校企合作工作的协调开展。
12. 培训与继续教育处：负责开展对外培训、继续教育和技能鉴定工作。

2.教学机构(5个)

机车车辆系、车辆工程系、运输管理系、机电工程系、公共课部(思政中心)：负责本系、部各专业教学组织、学生管理、师资建设等工作。

二、2021年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收支预算总体变化情况

2021年全院收入支出预算总计为8814.22万元，较上年10553.22万元减少1739万元，减幅16.48%。收入方面，本年财政拨款收入6444.22万元，较上年5733.22万元增加711万元，增幅为12.4%；本年事业收入为2300万元，较上年3200万元减少900万元，减幅28.12%；其他收入70万元，较上年960万元减少890万元，减幅92.71%；上年结余（转）0万元，较上年660万元减少660万元，减幅100%。

支出方面，本年基本支出5972.77万元，较上年5989.33万元减少16.56万元，减幅0.28%；本年项目支出2841.45万元，较上年4563.89万元减少1722.44万元，减幅37.74%。

收支预算变动的主要原因：一是按预算编制的要求，继续压缩基本支出中的日常运行经费；二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预计2021年招生人数减少，导致非税收入征收计划减少；三是2020年技能强省专项资金700万元项目已完结。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变化情况

学院2021年未使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其经费全部由事业收入（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资金安排。具体情况如下：本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40.9万元，与上年40.9万元持平。其中，本年因公出国（境）费4万元，公务接待费3.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无公车购置）33.3万元，每项预算安排均与上年持平。

（三）政府性基金情况

学院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本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786.4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279.27万元，专户管理经费收入438.34万元，其他收入68.8万元），较上年1066.1万元减少279.69万元，减幅26.23%，减少主要原因是：按预算编制的要求，控制一般性支出，继续压缩日常运行经费。其中：办公费35.2万元，水电费175万元，邮电费10.65万元，物业管理费55.77万元，委托业务费2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3.3万元，差旅费83.67万元，维修（护）费49.55万元，会议费4.5万元，培训费2.5万元，公务接待费3.6万元，因公出国（境）费4万元，工会经费70.67万元，福利费28.6万元，印刷费33.6万元，专用材料费34.1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70.2万元。

四、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本年政府采购预算457.17万元，从经费来源分：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456.17万元，其他资金1万元。本年政府采购预算较上年1774.32万元减少1317.15万元，减幅74.23%。变动主要原因：一是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切实做到“应编尽编，应采尽采”；二是学生用计算机设备已于2020年更新完毕，2021年教学专业设备采购减少。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年房屋建筑面积存量28019.2万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4542.91万平方米，专用房屋23001.95万平方米，职工住宅474.34万平方米；土地面积42505.64万平方米；机动车辆存量9台；大型专用设备3537.56万元。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本年学院共编列2021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1个，项目名称为湖北铁道运输职业学院（武汉铁路技师学院）日常教育教学及新校园建设工作经费。项目支出预算总金额2691.45万元，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满足学生正常实习实训需求，满足年度高技能人才培养需求，满足新校园建设需求。

七、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补助）收入：指省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等以外的上级交办任务相应安排的资金。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及其他费用。

7．“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

八、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用表

附表：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用表